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湖南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本公司股份 67,68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6.72%）的股东湖南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资产”）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采取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减持的股份数量共计不超过 30,228,924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若减持期间公司实施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事项，则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总股本的 2%。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湖南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日，湖南资产持有公司股份 67,6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6.72%，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要

2、股份来源：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获得

3、减持方式：通过集中竞价及/或大宗交易的方式

4、减持期间：自本次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2019 年 8 月 29 日至 2019 年 11 月 29 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5、拟减持数量及比例：预计合计减持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不超过 30,228,924 股，不超过亚光科技总股本的 3%（若减持期间公司实施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事项，则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总股本的 2%。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认，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减持。

7、本次拟减持事项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股东湖南资产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不存在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或限制性条件。湖南资产本次减持股份计划不存在违背其承诺或已披露意向的情形，不会违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湖南资产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及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3、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湖南资产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湖南资产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存在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湖南资产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督促股东合规减持，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7 日